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王瓊芳  
電話：06-6356683  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813103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(1310392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108年度本市協助校園接種之醫療院所名單乙份，有關本(108)年度校園學生補接種作業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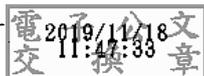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08年11月7日南市衛疾字第1080194869號函及本局108年10月28日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81236527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因應開打初期本市流感疫苗將集中供應37區衛生所及協助校園接種之醫療院所，該局調整本年度「校園學生補接種措施」如下：
  - (一)11月15日至12月7日：可至本市37區衛生所或原施打醫療院所補接種。考量部分學童不方便至前述地點補接種，請貴校轉知家長「108年度本市協助校園接種之醫療院所」名單，以提供家長選擇就近院所接種，惟需自付相關醫療費用。
  - (二)12月8日後：除至本市37區衛生所或原施打醫療院所補接種外，也可至本市合約院所補接種，惟需自付相關醫療

費用，相關資訊請見該局網站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—衛生安全—流感及肺鏈疫苗—流感疫苗相關資料—108年公費流感疫苗合約醫療院所名冊。

三、檢附108年度本市協助校園接種之醫療院所名單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  
訂  
線